

牛埔遺址的史前建築結構

文／劉克竑·圖／洪夙慶、劉克竑、楊雪華

摘要

牛埔遺址位於八卦丘陵東北角邊緣，外快官聚落東南側至臺鳳社區東北側之間的緩坡地帶，行政隸屬彰化縣彰化市牛埔里，是彰化縣境內面積最大、文化層最厚、佔居年代最長、遺物最豐富的史前遺址。主要包括兩個文化層，下文化層為牛罵頭文化，年代距今 4500 年至 3500 年；上文化層為營埔文化層，年代距今 3000 年至 1500 年。

2008 年 12 月，建商在牛埔遺址上大規模開挖，預備興建別墅社區，筆者等人前往搶救，採集了大量史前遺物，而彰化縣文化局勒令建商暫時停工。後來建商委託本館執行「牛埔遺址考古調查試掘評估計畫」，目標為調查牛埔遺址各區域的保存狀況。田野發掘工作分為兩個階段：第一階段由 2009 年 5 月 19 日至 2009 年 7 月 17 日；第二階段由 2010 年 4 月 13 日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，合計發掘面積為 320 m²。

這兩次發掘最重要的收穫是發現了一區史前建築結構，最初是在進行地表調查時，偶然發現幾塊似乎排成一列的石塊，開挖之後卻不斷向外延伸，大部分是多道排石結構，走向主要為西偏北 20°，以及與之垂直的北偏東 20°，可能是史前時代的房屋牆基，此外還有一小片精緻而複雜的礫石結構，看來像是進出房子的門口斜坡。伴隨出土的遺物不算太多，全都屬於牛罵頭文化，可知這區建築結構的年代。

關鍵字：牛埔遺址、牛罵頭文化、史前建築結構

一、遺址概況

牛埔遺址位於八卦丘陵東北角邊緣，外快官聚落東南側至臺鳳社區東北側之間的緩坡地帶，行政隸屬彰化縣彰化市牛埔里（圖 1），面積約 850 公尺×500 公尺，海拔高度在 50 公尺～70 公尺之間，北低南高。是彰化縣境內面積最大、文化層最厚、佔居年代最長、遺物最豐富的史前遺址。主要包括兩個文化層：下文化層為牛罵頭文化，年代距今 4500 年至 3500 年；上文化層為營埔文化層，年代距今 3000 年至 1500 年。此外可能還有更早的大坌坑文化層，以及其他有待確認的文化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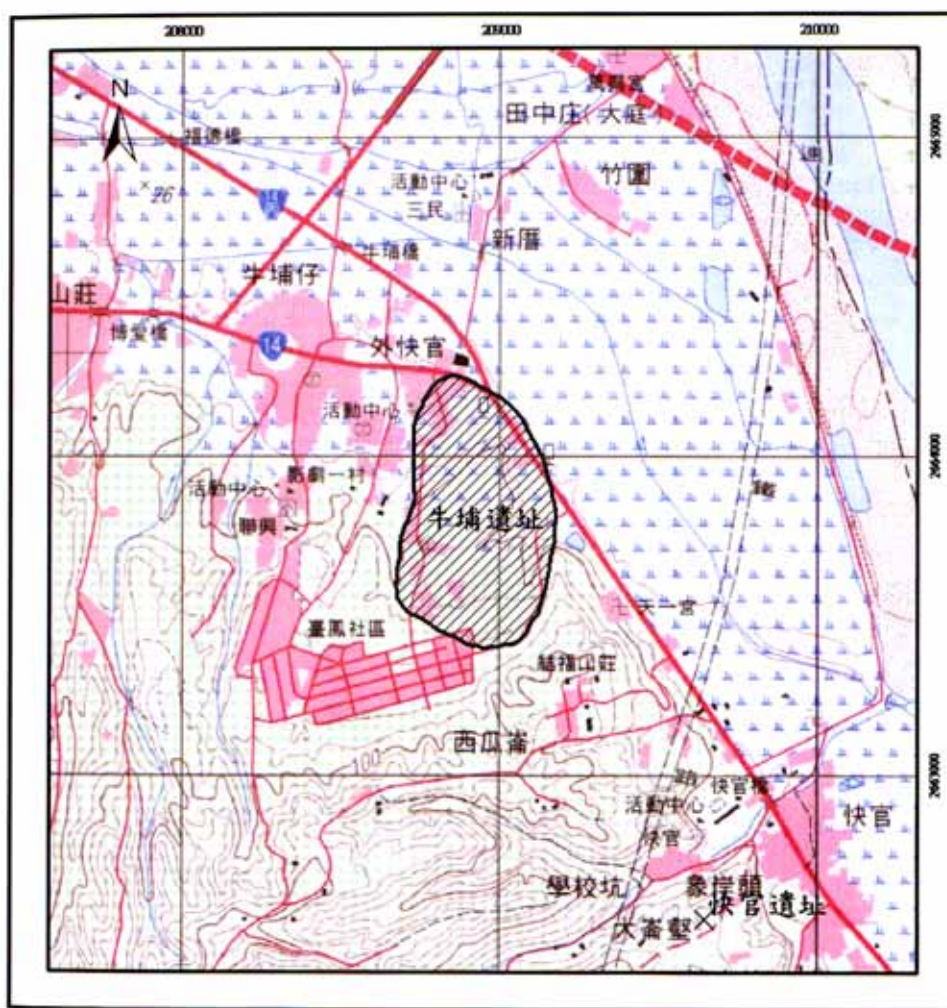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 牛埔遺址的位置與範圍（引自郭素秋，2008）

二、發掘過程

2008 年 12 月，建商在牛埔遺址上大規模開挖，預備興建別墅社區，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前往搶救，採集大量史前遺物，並因此使彰化縣文化局勒令建商暫

時停工。2009 年，建商委託本館執行「牛埔遺址考古調查試掘評估計畫」，目標為調查牛埔遺址各區域的文化層保存狀況。田野發掘工作分為兩個階段：第一階段由 2009 年 5 月 19 日至 2009 年 7 月 17 日；第二階段發掘工作，由 2010 年 4 月 13 日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（圖 2）。這兩次合計發掘面積為 320 平方公尺，其中最主要的發現是一區史前建築結構。



圖 2. 測量工作

能夠發現這一區史前建築結構，是因為 2009 年 5 月底至 6 月初連續下了幾場大雨，雨水沖蝕地表的鬆土，使遺物與遺跡暴露出來。2009 年 6 月 3 日，我們在公園南側進行地表調查與採集標本時，發現地面露出幾塊大礫石，彷彿排成一直列，走向略呈西偏北，因此開挖探坑來確認（圖 3），結果發現明顯的排石結構。為了追尋與揭露排石結構，我們不斷地擴大發掘範圍，最後這一區的發掘面積合計 272 平方公尺（圖 4、5）。

這個區域的保存情況其實並不好，表面可能早就被剝掉相當厚的一層土壤，使營埔文化層已經完全消失，所有殘留的史前遺跡與遺物都屬於牛罵頭文化層，這可以由繩紋陶片與陶口緣明顯辨識，此外也出土一些石器，不過遺物的數量並不算很多，可能牛罵頭文化層中遺物比較密集的部分已經被破壞了，同時可能有些遺跡的上半段也已經被破壞了。



圖 3. 探坑的位置



圖 4. 發掘區全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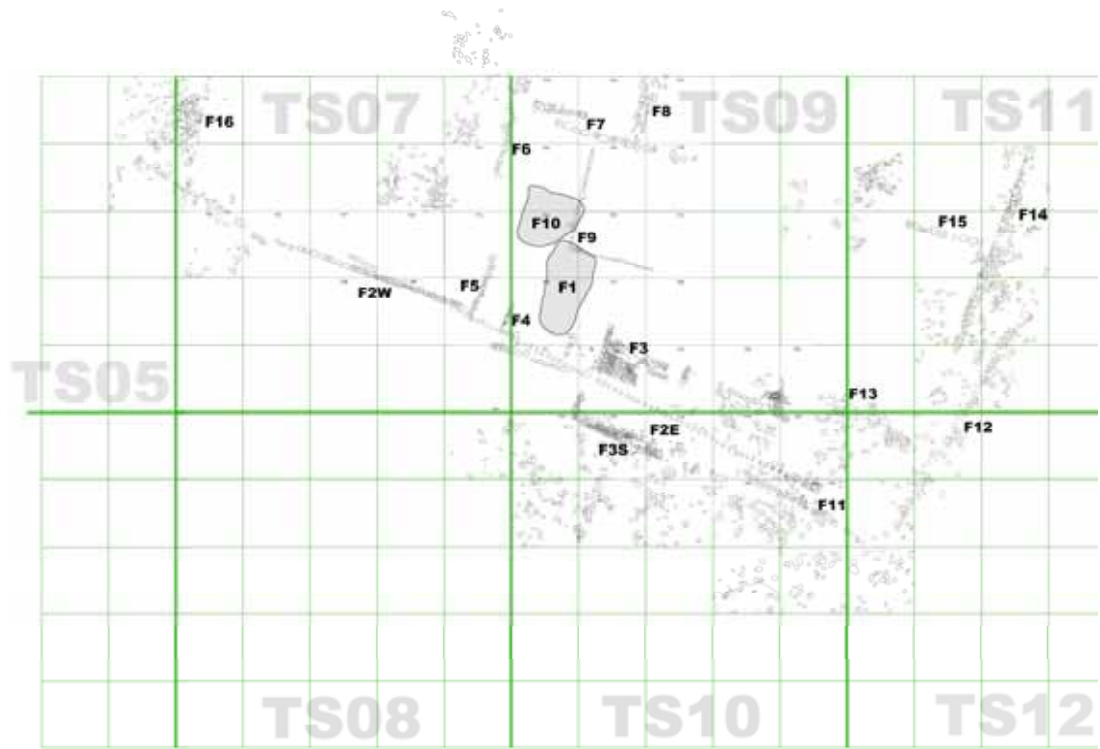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. 牛埔遺址現象平面圖

三、現象說明

主要的遺跡包括以下幾項：

F2 排石結構



圖 6. 現象 F2、F3、F4、F5



圖 7. 石列現象 F2W

F2 (圖 6) 是一道西偏北 20° 的排石結構，全長約 18 公尺，穿越了 10 個探坑，大致上可分為東、西兩段，分別命名為 F2E 與 F2W (圖 7)。F2E 長度約 12 公尺，至少包含兩層方向相同的排石，上層排石接近地表，部分甚至已暴露出來，不少石塊可能已被剷除，或被雨水沖刷而改變位置。下層排石結構的走向與上層相同，但大約偏南 10 公分，每一石塊之間並未銜接。由於上層與下層礫石之間，間隔約 6 公分厚的土，所以這兩層排石結構可能不是同時築成的，下層應早於上層。在 F2E 的南側，比第二層排石更深約 10 公分處，又有第三層排石結構，但是這層排石只有一部分還算整齊，大部分已被擾亂，是時代最早的一道結構，在其下方的土壤突然變為粗沙質土。

在 F5 以西，F2 的排列方式突然改變，成為以小礫石上下緊密三層排列的方式，石列的走向也稍微偏南 2° ，成為西偏北 18° ，因此改稱為 F2W，每一石塊之間緊密銜接，長度約 6 公尺，其東端折向北偏東成為 F5。F2E 與 F2W 原來可能是兩道屬於不同建築的石列，但因交會而連在一起。

F3 礫石結構

F3 大部分位於 F2E 的北側，這一區礫石結構精緻而複雜，長、寬各約 1.4 公尺，中央部分是二排直徑在 10 公分以上的扁平大礫石，並排平鋪而成，共有 16 塊礫石。兩側為直徑約 5 公分的鵝卵形小礫石，豎立密排，各約 5 排，每排 12 個，共有 2 區。在西側邊緣還有豎立之扁平石塊和大塊礫石，看來是進出房子的門口斜坡。這區礫石結構的走向為北偏東 20° ，與其他現象大致平行或垂直。比較奇怪的是呈北高南低，傾斜角 24° ，與現在的地形坡度相反。在 F2E 以南還有另一區礫石結構，主體為一列西偏北的礫石牆，長約 3 公尺，西側轉向北偏東，長約 90 公分，可能原與北側的 F3 西緣相連，但被時代較晚的 F2E 打破，或應稱為 F3S。

此外，在 F3 的東偏南方，距離約 4 公尺處，原先可能也有一處與 F3 類似的結構，有許多小礫石排列，但似乎在史前時代就大部分被拆毀，目前已無法得知原來的面貌。

F9 排石結構

F9 (圖 8) 包括兩道單層單排的列石，排列得相當整齊，一列的走向為北偏東 14° ，長約 3 公尺，略呈南高北低，與地形相符，南端與另一列的西端直角相

接，走向為西偏北 15°，長約 2.6 公尺，略呈西高東低，這兩道排石結構原來應該屬於同一建築。



圖 8. 現象 F7、F8、F9

F11 (圖 9) 排石結構

位於 F2E 石列東端略偏南側，大致與 F2E 平行，走向約為西偏北 28°，與 F2E 相距約 40 公分，殘留長度約 5 公尺，大部分為單層單排石列，有些部分殘留 2 層礫石，部分石塊受雨水沖蝕，有些位置已偏移或遺失。



圖 9. 發掘區東側 F11、F12、F13、F14、F15

F12 排石結構

F12 石列的南端與 F11 石列東端直角相接，走向約為北偏東 30°，殘留長度約 8.6 公尺，大部分為單層單排石列，少數部分殘留 2 層礫石，石塊之間多未銜接。石列南端受雨水沖蝕，有些石塊位置已偏移或遺失；石列最北端受馬路及水溝破壞，已完全不存。

F14 排石結構

位於 F12 的西北側的石列，與其他石列結構不相同，是一道由 5 層礫石密集堆積而成的單排石牆，高約 50 公分，長度殘餘 6.7 公尺，北端尚未完全出土，走向約北偏東 20°。

F16 (圖 10) 排石結構

位於發掘區西端，由 2 道單層單排的石列直角相交而成，其中一道石列走向約西偏北 28°，長度餘 4.7 公尺，部分石塊似已缺失。猛然一看，它與 F2W 似乎能連成一行，但走向差了 10°，因此不能確定。在這一道的西端，連接著另一道石列的南端，長度約 3 公尺，但保存情況不很理想。



圖 10. 發掘區西側

四、推論

根據發掘時的觀察，或許可以獲得以下推論：

- (一) 根據這一區出土的遺物，尤其是陶片與部分石器的特色，明顯屬於牛罵頭文化來判斷，這一批排石結構應該也全都屬於牛罵頭文化，上層的營埔文化層已完全遭剷除而消失。
- (二) 這批排石結構以單層單排的石列最多，也有雙層的石列。推測這些排石現象，可能是史前時代家屋等建築結構的一部分，其中單層單排或雙層單排石列可能是牆基，或是填土地基的周緣。其他比較明顯的建築結構，還包括出入口的斜坡、石矮牆、房屋轉角等。
- (三) 石列的走向大致都在西偏北 15°至 30°之間，以及與上述方向垂直的北偏東 15°至 30°，遺址周圍似乎並沒有可以與上述方向對應的明顯山峰。
- (四) 這些排石結構並不都是同時的，而是反覆經過興建、使用、改建、拆除、再建等過程，才成為現在的情形，但據發掘時的觀察，土層堆積薄，而且

上下層現象之間的關係也很明顯，因此每一次重建之間的相隔時間大概並不長。據民族誌記載，阿美族的「一般家屋，居住十餘年即常拆除而重建，建築五、六年後，家中人口增加，空間不足使用時，亦常拆除而重建。」

（李亦園等，1962：170）

- （五）根據遺跡的相對高程，以及壓疊、打破等關係，大致可以辨別 F9、F3、F4、F5、F2W 下層、F2E 最下層、F11、F12 等屬於最早的現象；F2E 中層、F2W 上層屬於中期現象；F2E 上層以及 F1、F10 疑似壙穴等屬於晚期現象，其他現象的相對時間不明。
- （六）根據出土的遺跡推測這批史前房屋的形式呈長方形，長邊的走向可能近西偏北 20°，長度也許可達 10 多公尺；短邊的走向約呈北偏東 20°，一般長僅數公尺。大門似開在長邊，有的建築物室內地面可能略低於室外地面。除了牆基之外，牆壁、屋頂應該都是用有機材質，如竹子、木料、茅草等製成，全部都已經腐朽不存了。
- （七）雖然沒有人骨出土，但從疑似壙穴看來，可能有室內葬習俗，未見使用葬具。
- （八）這樣的排石結構在牛埔遺址上並不是唯一的，在牛埔遺址北端，地表也可看見類似的石列，但幾乎都被挖土機破壞得殘破不堪了。

參考書目

- 千千岩助太郎，1960。臺灣高砂族の住家。臺北：南天書局。
- 何傳坤，2000。彰化地區史前文化。彰化文獻創刊號：5-28，彰化縣：彰化縣文化局。
- 李亦園等，1962。馬太安阿美族的物質文化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之二。
- 李匡悌，1996。第二高速公路後續計劃－快官草屯路段工程設計暨配合工作－文化遺址試掘補充調查報告。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委託，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公司執行。
- 郭素秋，2008。彰化縣遺址普查計畫第一期，彰化市、福興鄉、花壇鄉、芬園鄉、員林鎮。彰化縣：彰化縣文化局。
- 趙金勇、鍾亦興，1992。彰化縣彰化市牛埔遺址調查報告。田野考古，3(2)：49-66。
- 劉克竑，2009。搶救牛埔遺址。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館訊 256 期。
- ，2011。牛埔遺址考古調查試掘評估計畫期末報告。未出版。
- 劉克竑、何傳坤，2009。彰化縣牛埔遺址搶救報告。2008 年臺灣考古工作會報。
- 臧振華等，1995。臺閩地區考古遺址：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。內政部委託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執行。